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定于2010年12月10日上午在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召开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决议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0年12月10日（星期五）上午9:00。

5、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0年12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分项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金红阳先生、章卡鹏先生、张三云先生、谢瑾琨先生、冯济府先生、卢韬先生为公司董事；

（2）分项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孙维林先生、郑丽君女士、毛美英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分项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单吕龙先生、戚锦秀先生为公司监事。

审议以上两个议案时将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监事后，公司将分别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3、审议《关于继续抵押部分土地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续申请贷款的议案》。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0年11月25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0年12月8日9:00—11:30，14:0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通讯地址：浙江省临海市柏叶中路 邮政编码：317000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交完整。

四、其他事项

1、联系人：谭梅、李晓明

联系电话：0576-85225086 传真：0576-85305080

电子邮箱：wxxc@china-pipes.com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授权委托书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1月25日

附件: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金红阳先生为公司董事			
2)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章卡鹏先生为公司董事			
3)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张三云先生为公司董事			
4)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谢瑾琨先生为公司董事			
5)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冯济府先生为公司董事			
6)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卢韬先生为公司董事			
7)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孙维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8)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郑丽君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9)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毛美英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单吕龙先生为公司监事			
2)	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戚锦秀先生为公司监事			
3	《关于继续抵押部分土地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续申请贷款的议案》			

注:

1、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相应栏中选择一项，用画“√”的方式填写。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2010年 月 日